

贵州赋峰环保有限公司修文县谷堡镇折溪村危废物品收储 转运中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3月31日，贵州赋峰环保有限公司根据《贵州赋峰环保有限公司修文县谷堡镇折溪村危废物品收储转运中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贵阳市生态环境局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贵阳市修文县谷堡镇折溪村原011系统华文厂旧址。项目占地面积6098m²，危废物品年收储能力300000t。主要建设内容为危废暂存库、防渗结构、值班室、办公室、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项目实际建成危废物品年收储能力240000t。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10月，贵州欣森宏景生态环境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贵州赋峰环保有限公司修文县谷堡镇折溪村危废物品收储转运中心建设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10月19日，贵阳市生态环境局以筑环表[2020]322号文对该报告表予以审批。

项目于2020年10月开工建设，2020年12月建成投入试运行。

贵州赋峰环保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12日取得贵州省生态环境厅核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许可证编号GZ52123）（核准经营能

力 240000t/a)。

3、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1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0 万元。

4、验收范围

与该建设项目有关的各项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1、2#废物暂存库的 HW06、HW08 中的 900-201-08 和 900-211-08 改到 5#废物暂存库；5#号废物暂存库取消 HW03、HW14，内设 3 个危废贮存区及 1 个危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用于暂存 2#、5#、6#活性炭吸附废气装置换下的废活性炭；危废贮存区用于暂存 HW06、HW08 中的 900-201-08 和 900-211-08、HW49 类中的 900-047-49、900-999-49 和 900-042-49 危险废物。

HW06、HW08 中的 900-201-08 和 900-211-08 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挥发性有机物和恶臭气体，改到 5#废物暂存库后，5#暂存库新增的活性炭吸附装置。

2、员工用餐由“员工用餐和住宿均在镇上解决”变更为“企业自建食堂，解决员工就餐”。变更后，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排入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中城市绿化用水标准后用于厂区绿化。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3、厂区事故池容积由 300m³ 变更为 320m³。

以上变动在落实变更报备要求、5#废物暂存库及食堂落实环保设

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的情况下对环境影响不大。

三、环保设施及措施

1、废水

生活污水通过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中城市绿化用水标准后,用于厂区绿化。

设初期雨水收集池(120m³)收集初期雨水,定期进行检测,若水质检测结果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一级标准,可作为普通雨水经雨水沟排放,若不能满足则委托有资质单位拖运处理。

碱喷淋塔年加水量为20m³,每年清理一次,清理出的废碱液作为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设渗滤液收集沟渠及渗滤液收集池(1#危废库1个5m³渗滤液收集池;2#危废库1个5m³、4个0.5m³的渗滤液收集池;3#危废库1个2m³、1个5m³的渗滤液收集池;4#危废库1个5m³的渗滤液收集池;5#危废库1m³、2m³、3m³、0.5m³的渗滤液收集池各一个;6#危废库1个5m³的渗滤液收集池),收集的渗滤液经鉴别确定为危险废物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2、废气

3#危废贮存库硫酸雾废气经碱液喷淋塔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排放。

2#、5#、6#危废贮存库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5m高排

气筒排放。

1#和4#危废贮存库均设排气扇。

为降低废物暂存库产生的恶臭，对危险废物进行整体封闭，单独收集，厂区内布设绿化，定期投放除臭剂。

3、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

设备减振。

厂房隔声。

4、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在厂区内统一收集后，送垃圾中转站交环卫部门处理。

废活性炭和废劳保用品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本项目收储的危废交由凯里市奇俊物流有限公司运输，委托麻江县金泰工业废渣综合利用回收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碱喷淋塔年加水量为 20m^3 ，每年清理一次，清理出的废碱液作为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渗滤液经鉴别确定为危险废物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5、其他

项目分区防渗，重点防渗区包括渗漏液收集池、渗滤液收集沟渠、事故水池、事故水池收集沟渠及库房地面，均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进行防渗。一般防渗区防渗参照《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text{m}$ ， $K \leq 1 \times 10^{-7}\text{cm/s}$ 。

设事故水池（320m³）。

已编制贵州赋峰环保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贵阳市环境突发事件应急中心备案（备案编号：520123-2020-338-L）。

四、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根据贵州中坤检测有限公司2021年3月21日至2021年3月22日现场监测结果：

1、生产工况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暂存库收储量达负荷的83.3%，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2、废水

污水处理设施出水口pH值、色度、浊度（NTU）、溶解性总固体、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溶解氧、总氯、大肠埃希氏菌（MPN/100mL）等监测结果均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表1（城市绿化、道路清扫、消防、建筑施工）标准要求。

3、废气

2#危废贮存库排气筒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排放限值要求。氨、硫化氢监测结果满足《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13）表4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监测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排放标准值要求。

3#危废贮存库排气筒硫酸雾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

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排放限值要求。氨、硫化氢监测结果满足《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13）表4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监测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排放标准值要求。

5#危废贮存库排气筒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排放限值要求。氨、硫化氢监测结果满足《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13）表4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监测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排放标准值要求。

6#危废贮存库排气筒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排放限值要求。氨、硫化氢监测结果满足《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13）表4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监测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排放标准值要求。

食堂油烟排口油烟浓度监测结果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2小型规模排放限值要求。

无组织排放硫酸雾、非甲烷总烃、颗粒物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硫化氢、氨监测结果满足《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13）表4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臭气浓度监测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排放限值要求。

4、噪声

厂界各监测点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排放限值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排放的废气、废水、噪声符合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固体废物处理符合相关要求，对环境影响不大。

六、验收结论

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环保设施基本满足主体工程要求，总体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基本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项目自主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 1、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完善验收监测报告表，规范文本。
- 2、加强项目环保管理工作，完善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
- 3、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日常维护，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4、加强危险废物管理，建立健全相应管理制度和管理档案。
- 5、落实地下水定期监测要求。
- 6、落实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相关要求，定期开展环境应急演练，提高应对突发环境风险事件的能力。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信息见验收签到表。

贵州赋峰环保有限公司

2021年3月31日